

中欧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8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欧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欧聚瑞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4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8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欧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中欧聚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8年8月13日	
赎回起始日	2018年8月13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欧聚瑞债券 A	中欧聚瑞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419	005420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上述业务时除外。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每个账户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

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直销机构每个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0,000 元，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单笔 10,000 元。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机构进行交易须受直销机构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为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机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规定请至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招募说明书另有约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0 万元	0.08%
M ≥ 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非养老金客户申购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 < 1000 万元	0.80%
M ≥ 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无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次对本基金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 份基金份额。若某笔份额减少类业务导致单个基金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的，登记机构有权对该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做全部赎回处理（份额减少类业务指赎回、转换转出、非交易过户等业务，具体种类以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4.2 赎回费率

对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N<7 天	1.50%
7 天≤N<30 日	0.10%
N≥30 日	0

(注：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从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对于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见下表：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N<7 天	1.50%
7 天≤N<30 日	0.10%
N≥30 日	0

(注：赎回份额持有时间的计算，以该份额在登记机构的登记日开始计算)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无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五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栋嘉昱大厦 7 楼；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五层

联系人：袁维

电话：021-68609602

传真：021-68609601

客服热线：021-68609700，400-700-9700（免长途话费）

网址: www.zofund.com

5.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1) 名称: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 400-818-8118

网址: www.guodu.com

2) 名称: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 400-820-5369

网址: www.jiyufund.com.cn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 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 并另行公告。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 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5.2 场内销售机构

无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 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 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有关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 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zofund.com, 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三日